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科員 魏勝禛

電話：04-22289111#54422

電子信箱：r1205@taichung.gov.tw

受文者：本局幼兒教育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幼字第10900060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主旨：有關教育部提供申請加入準公共機制之私立幼兒園招生簡章示例一案，請各園至遲於109年2月15日前完成報局備查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9年1月17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007579號函及108年5月15日修正公告之「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規定辦理。
- 二、審酌準公共機制為政府擴展平價教保服務策略之一，爰將準公共幼兒園納入優先招收需要協助幼兒之教保服務機構之一，以維護弱勢幼兒就學權益；又為尊重私立經營者辦理招生之自主管理，及利於民眾知悉相關訊息，爰本要點第12點第1項明定「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一日起，準公共幼兒園辦理招生，應訂定招生規定；其內容應載明優先招收之對象、招收人數、登記時間、錄取方式及其他注意事項，經地方政府備查後，於招生登記一個月前，公告於網站。」
- 三、為使全國準公共幼兒園招生原則趨於一致，教育部依108年12月18日全國幼教科長會議與會人員共識，提供一般園、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設立園等2版示例(詳附件)，以為各園規劃109學年度招生簡章之參考。
- 四、準公共幼兒園訂定109學年之招生簡章，應符合本要點第12點規定及下列原則：
  - (一)簡章內容應載明優先招收之對象、招收人數、登記時間、錄取方式及其他注意事項；準公共幼兒園之契約書另有約定招收人數者，核定招收人數改採契約人數辦理。

裝

訂

線

- (二) 第一優先招收對象，除身心障礙幼兒應經各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後入學者外，餘應為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之需要協助幼兒，並於登記報名時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如社政單位開立之低收入、中低收入、特境證明、記載原住民族資格之戶籍資料、父或母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等；至其他優先招收對象由幼兒園自行定之。
  - (三) 企業機關(構)為友善職場增進員工福利委託幼兒園辦理托兒服務，或由團體法人為提供員工子女托育服務設立附設(屬)幼兒園者，得依約定優先招收員工子女後，仍有餘額者，再依前開優先順位辦理招收作業。
  - (四) 各階段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時應採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抽籤，未抽中者依抽籤順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登記人數未額滿者，全數錄取。
  - (五) 各園公告錄取名單為維護個資，幼生姓名應採部分遮蔽，並提醒家長配合編號檢視，以避免衍生爭議。
  - (六) 各園規劃各階段之登記時間、抽籤時間、報到時間等，應考量家長工作提供合宜、便民之辦理時間。
- 五、為利家長查詢各園招生訊息，本局規劃辦理期程如下：
- (一) 請各園至遲於109年2月15日前將109學年度招生簡章免備文報局。
  - (二) 本局於109年3月15日前完成各園109學年度招生簡章備查作業。
  - (三) 請各園109學年度招生簡章於收到本局備查公文後3日內至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上傳路徑教育部將另公告於全國幼兒園幼生管理系統)上傳招生簡章PDF檔。
- 六、請各園至遲於109年2月15日前將109學年度招生簡章免備文報本局備查，各分區審查人員如下：
- (一) 黎怡苹：南區、東區、外埔區、豐原區、東勢區、梧棲區。
  - (二) 黃子禎：大雅區、神岡區、烏日區、霧峰區。
  - (三) 劉芳君：中區、西屯區、大甲區。
  - (四) 張議今：大里區、清水區、沙鹿區、大安區。
  - (五) 曾俐瑄：北屯區、后里區、石岡區、大肚區。
  - (六) 劉鈺佩：西區、北區、南屯區。
  - (七) 賴宜均：潭子區、龍井區、太平區、新社區。

七、檢附旨揭招生簡章示例，請至本局全球資訊網站(路徑：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組織職掌/各科業務/幼兒教育科/臺中市準公共化機制專區)下載。

八、109學年度招生簡章已報本局備查者，無須再報。

正本：臺中市私立熊寶寶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善言經典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善文經典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江老師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明典幼兒園、臺中市私立逢甲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愛門幼兒園中平分班、臺中市私立溫哥華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南屯華興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范德比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育昇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育山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東南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山育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愛迪克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唐睿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神奇寶貝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恐龍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學兒樂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至聖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文揚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祥愛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藍天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童話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百科學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東育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春天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英橋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巨元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全佑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布拉格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大大幼兒園、臺中市私立長憶幼兒園、財團法人臺灣省臺中市水滸佛教蓮社附設臺中市私立慈蓮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西雅圖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育田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常春藤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真善美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愛恩堡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安安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大甲愛兒堡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小叮嚀幼兒園、臺中市私立一德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北屯吉貝兒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聖約克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吉得福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小幼優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地球村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甲子園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奇美幼兒園、臺中市私立亞士可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文惠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小太陽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吉麗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明星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育成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尚恩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尚恩北勢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小宥宥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新家家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新幼華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新欣園幼兒園、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華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小熊多元智慧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精三育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太平華興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艾迪生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歌德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諾貝爾幼兒園、臺中市私立三育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和新儷園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優生幼兒園、臺中市私立龍鳳兒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寶比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立佳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愛兒園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苗圃幼兒園、臺中市私立金像獎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嘉仁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群佳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愛因斯坦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大弘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愛力美幼兒園、臺中市私立一安堂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快樂童年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斯麥特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尤麗卡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彩森林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科喬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慧明幼兒園、財團法人台灣省國籍主顧傳教修女會附設臺中市私立德育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巧兒幼兒園、財團法人中華基督教衛理公會附設臺中市私立衛道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愛笛兒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芝蔴街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芝蔴街幼兒園西社分班、臺中市私立幼寶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神岡諾貝爾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愛德華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史朵莉森林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后里三采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精湛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敦煌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新秀山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慈祐園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學士堡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紅博士幼兒園、臺中市私立米堤幼兒園、臺中市私立人德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德明幼兒園、臺

中市私立東森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尤加利幼兒園、臺中市私立天堂鳥幼兒園、臺  
中市私立孟昇幼兒園  
副本：本局幼兒教育科

局長 楊振昇 出國

副局長 劉火欽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